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主計總處 書函

地址：10065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2號

傳 真：(02)23803933

聯 絡 人：呂政哲 (02)23803975

電子郵件：cchelu@dgbas.gov.tw

受文者：教育部會計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4月2日

發文字號：主會財字第107150011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提升會計事務處理作業效率，降低會計憑證存管壓力，茲將本總處106年3月編訂之支出標準及審核作業手冊中「經費結報檢附憑證表」，配合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以及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重新整理，請參考檢討經費核銷檢附之憑證，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

一、旨揭整理後憑證表電子檔已登載於本總處全球資訊網站(網址為<https://www.dgbas.gov.tw/政府會計/內部審核>)，各機關可視業務需要自行下載使用。

二、另機關檢討經費核銷檢附憑證等之實作案例，可參考107年3月第747期主計月刊「簡化E化核銷作業，提升政府行政效能」一文。

正本：各一級會計機構

副本：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室

